附件1

**信息系统原厂家承诺函**

**信息系统原厂家应承诺做到以下内容：**

1、如涉及到与相关医疗设备硬件对接的，应免费完成对接，并达到传输要求。

2、如涉及到对旧系统数据进行迁移，产生的费用由厂家自行承担。须免费完成新、老院区的服务器、数据库、客户端等软件系统的部署、安装、调试，以及两个院区间的数据迁移服务。

3、须承诺本系统免费开放所有接口，由数据需求方提供标准接口文档，服务方依据接口文档完成接口开发（需求方配合），自身不再收取任何接口费，免费对接（包含但不仅限于）医院信息集成平台、HIS、LIS、PACS、手麻、移动护理等医院其他信息系统之间的接口。本项目不含医院其他第三方系统厂家收取的接口费用（已经明确说明包含在本项目中的数据迁移、接口费除外）。同时应免费完成医院达标互联互通四甲评测，电子病历五级评级，医院智慧服务分级评估三级评测，《江苏省三级综合医院评审标准实施细则》（2022版及以上）等规范要求，涉及到本系统的自我改造。

 4、如涉及到新旧系统切换，需提供系统切换方案，并保障本系统切换上线成功。

 5、软件功能模块的客户化，系统优化及升级，新业务系统接入，接口修改等医院需求，软件厂家应不再额外收取医院费用。免费进行系统版本升级，应和厂家在已实施的三级医院中最新并稳定运行的软件版本一致。

 6、厂家应免费完成因政策性要求，导致的被动性程序修改和对接各级监管平台、数据上报平台，并达到数据上报要求。

 7、本地化服务要求：在江苏省内有常驻售后服务机构和技术人员。

 8、须提供本项目质保期、售后服务及维保费用方案(软件、硬件可分开)。

 9、厂家应指定专职工程师进行系统维护，系统发生故障时，厂家应在30分钟内响应，并在3小时内解决，如远程不能解决问题，厂家应启动更高级别的响应措施，包含但不仅限于安排工程师在6小时内到现场解决问题，期间厂家的服务人员产生的交通费、住宿费、出差补助等相关费用由厂家自行承担。服务时间为7\*24小时。

 10、因网络安全等级保护评测的要求，厂家应免费帮助医院形成本系统等保测评所需的文档资料。

 11、以上要求，在本项目实施期、免费质保期、维保期内均须无条件满足。

日 期： 原厂家签字盖章：